

证券代码:002371 证券简称:北方华创 公告编号:2026-003

北方华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日:2026年1月9日
- 2.股票期权登记数量:10,403,050份
- 3.期权简称:北方JLCQ6
- 4.期权代码:027949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定,北方华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完成了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简称“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工作。期权简称:北方JLCQ6,期权代码:027949,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 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1. 2025年11月21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的审议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和《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1月2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披露文件。

2. 2025年11月21日至2025年11月30日,公司通过公告栏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新聘与考核委员会收到任何人都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异议。2025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了董事会新聘与考核委员会出具的《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3. 2025年12月12日,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的审议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和《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2月1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北方华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同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的公告》。

4. 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

5. 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

6. 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

7. 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

8. 授予股票期权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安排时间		最多可行权数量占获授权益数量比例
	授权日	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日期	
等待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该授权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	—
第一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该授权日起36个月内	25%	25%
第二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该授权日起48个月内	25%	25%
第三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该授权日起60个月内	25%	25%
第四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该授权日起72个月内	25%	25%

当期行权条件未成就时,股票期权不得行权或递延至下期行权,将由公司注销。股票期权各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对尚未满足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应当中止行权,公司应当即时注销。

3. 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

①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在行权期的4个会计年度中,分年度进行业绩考核并行权,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为激励对象的行权条件。

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行权比例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行权期	25%	2026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对公司企业平均增长率;2026年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不低于对公司企业平均比例;2026年净利润率不低于16%;2024-2026年累积净利润率不低于5%
第二个行权期	25%	2027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对公司企业平均增长率;2027年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不低于对公司企业平均比例;2027年净利润率不低于14%;2025-2027年累积净利润率不低于10%
第三个行权期	25%	2028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对公司企业平均增长率;2028年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不低于对公司企业平均比例;2028年净利润率不低于16%;2026-2028年累积净利润率不低于8%
第四个行权期	25%	2029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对公司企业平均增长率;2029年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不低于对公司企业平均比例;2029年净利润率不低于16%;2027-2029年累积净利润率不低于6%

注:1. 对标企业系Gartner。由于Gartner未公布具体数据及公开公司,可采用其他权威机构数据)公布的年度企业综合得分及公开公司,可采用其他权威机构数据)

2. 如对标企业,如其定期报告中未明确显示资产总额及营业收入等关键数据,则选取对标企业营业收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营业收入作为营业收入,选取资产总额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资产总额作为资产总额。

3. 研发投入、营业收入、净利润率等指标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

4. 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为10.42元/股。

5. 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6. 期权简称:北方JLC6

7. 期权代码:027949

8. 授予股票期权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激励对象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的份数(份)	占股票期权总量的比例	占股本激励计划授予总份数的比例
纪宜宽	董事、执行委员会副主席、高级副总裁	10,000	0.10%	0.0014%
董博宇	董事、执行委员会副主席、高级副总裁	10,000	0.10%	0.0014%
唐飞	执行委员会委员、高级副总裁	8,000	0.08%	0.0011%
李光辉	执行委员会委员、首席财务官	8,000	0.08%	0.0011%
王晓宁	执行委员会委员、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	8,000	0.08%	0.0011%
郑炜	执行委员会委员、副总裁	8,000	0.08%	0.0011%
夏威	执行委员会委员、副总裁	8,000	0.08%	0.0011%
核心技术人才及管理骨干(2,8人)		10,343,050	99.42%	1.4277%
合计(29人)		10,403,050	100.00%	1.4295%

注:2. 表中获授股票期权占股本比例合计数与各分项相加差异由四舍五入造成。

3. 每期权行权日,公司股票期权自动行权24小时后可以开始行权。激励对象应按本激励计划的规定的行权期分批行权,公司必须为每次行权,但不得在下述期间内行权:

(1) 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5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五个交易日,至公告前一日。

(2) 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公告前5个交易日内。

(3) 自公司公开披露股权激励方案及其摘要或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后,至公告前一日。

(4)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4. 对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将由公司予以注销。

5. 被激励对象在行使权利前,应向公司提交书面申请。

6.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期限为自授予日起24个月内可以开始行权,激励对象应按本激励计划的规定的行权期分批行权,公司必须为每次行权,但不得在下述期间内行权:

(1) 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5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五个交易日,至公告前一日。

(2) 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公告前5个交易日内。

(3) 自公司公开披露股权激励方案及其摘要或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后,至公告前一日。

(4)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7. 对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将由公司予以注销。

8. 被激励对象在行使权利前,应向公司提交书面申请。

9. 公司行权日,公司股票期权自动行权24小时后可以开始行权。激励对象应按本激励计划的规定的行权期分批行权,公司必须为每次行权,但不得在下述期间内行权:

(1) 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5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五个交易日,至公告前一日。

(2) 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公告前5个交易日内。

(3) 自公司公开披露股权激励方案及其摘要或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后,至公告前一日。

(4)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10. 对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将由公司予以注销。

11. 被激励对象在行使权利前,应向公司提交书面申请。

12.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期限为自授予日起24个月内可以开始行权,激励对象应按本激励计划的规定的行权期分批行权,公司必须为每次行权,但不得在下述期间内行权:

(1) 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5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五个交易日,至公告前一日。

(2) 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公告前5个交易日内。

(3) 自公司公开披露股权激励方案及其摘要或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后,至公告前一日。

(4)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对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将由公司予以注销。

14. 被激励对象在行使权利前,应向公司提交书面申请。

15. 公司行权日,公司股票期权自动行权24小时后可以开始行权。激励对象应按本激励计划的规定的行权期分批行权,公司必须为每次行权,但不得在下述期间内行权:

(1) 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5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五个交易日,至公告前一日。

(2) 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公告前5个交易日内。

(3) 自公司公开披露股权激励方案及其摘要或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后,至公告前一日。

(4)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16. 对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将由公司予以注销。

17. 被激励对象在行使权利前,应向公司提交书面申请。

18. 公司行权日,公司股票期权自动行权24小时后可以开始行权。激励对象应按本激励计划的规定的行权期分批行权,公司必须为每次行权,但不得在下述期间内行权:

(1) 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5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五个交易日,至公告前一日。

(2) 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公告前5个交易日内。

(3) 自公司公开披露股权激励方案及其摘要或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后,至公告前一日。

(4)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19. 对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将由公司予以注销。

20. 被激励对象在行使权利前,应向公司提交书面申请。

21. 公司行权日,公司股票期权自动行权24小时后可以开始行权。激励对象应按本激励计划的规定的行权期分批行权,公司必须为每次行权,但不得在下述期间内行权:

(1) 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5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五个交易日,至公告前一日。

(2) 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公告前5个交易日内。

(3) 自公司公开披露股权激励方案及其摘要或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后,至公告前一日。

(4)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2. 对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将由公司予以注销。

23. 被激励对象在行使权利前,应向公司提交书面申请。

24. 公司行权日,公司股票期权自动行权24小时后可以开始行权。激励对象应按本激励计划的规定的行权期分批行权,公司必须为每次行权,但不得在下述期间内行权:

(1) 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5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五个交易日,至公告前一日。

(2) 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公告前5个交易日内。

(3) 自公司公开披露股权激励方案及其摘要或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后,至公告前一日。